

精华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第一季度报告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朱春林、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小军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剑峰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Table with 4 columns: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变动比例. Rows include 营业收入,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etc.

Table with 2 columns: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Rows include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etc.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按《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列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作说明。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Table with 4 columns: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

本报告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一、适用 □ 不适用

本报告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二、不适用 □ 不适用

本报告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三、不适用 □ 不适用

本报告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四、不适用 □ 不适用

本报告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五、不适用 □ 不适用

本报告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六、不适用 □ 不适用

本报告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七、不适用 □ 不适用

本报告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八、不适用 □ 不适用

本报告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九、不适用 □ 不适用

本报告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十、不适用 □ 不适用

本报告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十一、不适用 □ 不适用

本报告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十二、不适用 □ 不适用

本报告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十三、不适用 □ 不适用

本报告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十四、不适用 □ 不适用

本报告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十五、不适用 □ 不适用

本报告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十六、不适用 □ 不适用

本报告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十七、不适用 □ 不适用

本报告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十八、不适用 □ 不适用

本报告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十九、不适用 □ 不适用

本报告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二十、不适用 □ 不适用

本报告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二十一、不适用 □ 不适用

本报告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二十二、不适用 □ 不适用

本报告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二十三、不适用 □ 不适用

Table with 4 columns: 报表项目, 期末余额(或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或年初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说明. Rows include 预付账款, 其他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etc.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公司于2015年2月25日停牌，并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公告》。2015年3月11日，公司确认该重大资产重组为重大资产重组，并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2015年3月1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公告》。

三、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公司于2015年2月25日停牌，并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公告》。2015年3月11日，公司确认该重大资产重组为重大资产重组，并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2015年3月1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公告》。

四、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公司于2015年2月25日停牌，并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公告》。2015年3月11日，公司确认该重大资产重组为重大资产重组，并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2015年3月1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公告》。

五、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公司于2015年2月25日停牌，并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公告》。2015年3月11日，公司确认该重大资产重组为重大资产重组，并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2015年3月1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公告》。

六、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公司于2015年2月25日停牌，并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公告》。2015年3月11日，公司确认该重大资产重组为重大资产重组，并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2015年3月1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公告》。

七、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公司于2015年2月25日停牌，并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公告》。2015年3月11日，公司确认该重大资产重组为重大资产重组，并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2015年3月1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公告》。

八、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公司于2015年2月25日停牌，并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公告》。2015年3月11日，公司确认该重大资产重组为重大资产重组，并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2015年3月1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公告》。

九、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公司于2015年2月25日停牌，并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公告》。2015年3月11日，公司确认该重大资产重组为重大资产重组，并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2015年3月1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公告》。

十、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公司于2015年2月25日停牌，并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公告》。2015年3月11日，公司确认该重大资产重组为重大资产重组，并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2015年3月1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公告》。

十一、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公司于2015年2月25日停牌，并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公告》。2015年3月11日，公司确认该重大资产重组为重大资产重组，并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2015年3月1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公告》。

十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公司于2015年2月25日停牌，并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公告》。2015年3月11日，公司确认该重大资产重组为重大资产重组，并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2015年3月1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公告》。

十三、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公司于2015年2月25日停牌，并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公告》。2015年3月11日，公司确认该重大资产重组为重大资产重组，并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2015年3月1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公告》。

十四、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公司于2015年2月25日停牌，并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公告》。2015年3月11日，公司确认该重大资产重组为重大资产重组，并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2015年3月1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公告》。

十五、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公司于2015年2月25日停牌，并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公告》。2015年3月11日，公司确认该重大资产重组为重大资产重组，并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2015年3月1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公告》。

十六、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公司于2015年2月25日停牌，并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公告》。2015年3月11日，公司确认该重大资产重组为重大资产重组，并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2015年3月1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公告》。

十七、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公司于2015年2月25日停牌，并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公告》。2015年3月11日，公司确认该重大资产重组为重大资产重组，并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2015年3月1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公告》。

十八、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公司于2015年2月25日停牌，并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公告》。2015年3月11日，公司确认该重大资产重组为重大资产重组，并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2015年3月1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公告》。

十九、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公司于2015年2月25日停牌，并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公告》。2015年3月11日，公司确认该重大资产重组为重大资产重组，并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2015年3月1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公告》。

二十、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公司于2015年2月25日停牌，并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公告》。2015年3月11日，公司确认该重大资产重组为重大资产重组，并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2015年3月1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公告》。

二十一、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公司于2015年2月25日停牌，并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公告》。2015年3月11日，公司确认该重大资产重组为重大资产重组，并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2015年3月1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公告》。

二十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公司于2015年2月25日停牌，并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公告》。2015年3月11日，公司确认该重大资产重组为重大资产重组，并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2015年3月1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公告》。

二十三、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公司于2015年2月25日停牌，并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公告》。2015年3月11日，公司确认该重大资产重组为重大资产重组，并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2015年3月1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公告》。

二十四、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公司于2015年2月25日停牌，并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公告》。2015年3月11日，公司确认该重大资产重组为重大资产重组，并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2015年3月1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公告》。

二十五、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公司于2015年2月25日停牌，并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公告》。2015年3月11日，公司确认该重大资产重组为重大资产重组，并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2015年3月1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公告》。

二十六、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公司于2015年2月25日停牌，并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公告》。2015年3月11日，公司确认该重大资产重组为重大资产重组，并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2015年3月1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公告》。

二十七、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公司于2015年2月25日停牌，并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公告》。2015年3月11日，公司确认该重大资产重组为重大资产重组，并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2015年3月1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公告》。

二十八、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公司于2015年2月25日停牌，并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公告》。2015年3月11日，公司确认该重大资产重组为重大资产重组，并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2015年3月1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公告》。

二十九、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公司于2015年2月25日停牌，并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公告》。2015年3月11日，公司确认该重大资产重组为重大资产重组，并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2015年3月1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公告》。

三十、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公司于2015年2月25日停牌，并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公告》。2015年3月11日，公司确认该重大资产重组为重大资产重组，并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2015年3月1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公告》。

三十一、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公司于2015年2月25日停牌，并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公告》。2015年3月11日，公司确认该重大资产重组为重大资产重组，并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2015年3月1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公告》。

三十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公司于2015年2月25日停牌，并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公告》。2015年3月11日，公司确认该重大资产重组为重大资产重组，并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2015年3月1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公告》。

三十三、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公司于2015年2月25日停牌，并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公告》。2015年3月11日，公司确认该重大资产重组为重大资产重组，并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2015年3月1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公告》。

三十四、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公司于2015年2月25日停牌，并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公告》。2015年3月11日，公司确认该重大资产重组为重大资产重组，并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2015年3月1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公告》。

三十五、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公司于2015年2月25日停牌，并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公告》。2015年3月11日，公司确认该重大资产重组为重大资产重组，并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2015年3月1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公告》。

三十六、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公司于2015年2月25日停牌，并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公告》。2015年3月11日，公司确认该重大资产重组为重大资产重组，并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2015年3月1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公告》。

三十七、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公司于2015年2月25日停牌，并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公告》。2015年3月11日，公司确认该重大资产重组为重大资产重组，并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2015年3月1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公告》。

三十八、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公司于2015年2月25日停牌，并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公告》。2015年3月11日，公司确认该重大资产重组为重大资产重组，并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2015年3月1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公告》。

三十九、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公司于2015年2月25日停牌，并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公告》。2015年3月11日，公司确认该重大资产重组为重大资产重组，并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2015年3月1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公告》。

湖北双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已于2015年4月3日披露了湖北双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现将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相关情况提示如下：

一、召开股东大会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股东大会是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本次股东大会由双环科技董事会召集，本公司于2015年4月1日召开公司七届三十七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双环科技关于召开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同意召开本次股东大会，对《双环科技董事会工作报告》等议案进行审议。

（三）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的召开合法、合规。
（四）会议召开时间：
1、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时间为：2015年4月23日14:30分。
2、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时间为：2015年4月22日15:00-2015年4月23日15:00。
3、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时间：2015年4月23日9:30-11:30，13:00-15:00。

二、会议召开的地点：湖北省应城市东马坊公司办公大楼三楼大会议室。
三、会议召开的日期：2015年4月23日。
四、会议召开的地点：湖北省应城市东马坊公司办公大楼三楼大会议室。
五、会议召开的日期：2015年4月23日。

六、会议召开的地点：湖北省应城市东马坊公司办公大楼三楼大会议室。
七、会议召开的日期：2015年4月23日。

八、会议召开的地点：湖北省应城市东马坊公司办公大楼三楼大会议室。
九、会议召开的日期：2015年4月23日。

十、会议召开的地点：湖北省应城市东马坊公司办公大楼三楼大会议室。
十一、会议召开的日期：2015年4月23日。

十二、会议召开的地点：湖北省应城市东马坊公司办公大楼三楼大会议室。
十三、会议召开的日期：2015年4月23日。

十三、会议召开的地点：湖北省应城市东马坊公司办公大楼三楼大会议室。
十四、会议召开的日期：2015年4月23日。

十四、会议召开的地点：湖北省应城市东马坊公司办公大楼三楼大会议室。
十五、会议召开的日期：2015年4月23日。

十五、会议召开的地点：湖北省应城市东马坊公司办公大楼三楼大会议室。
十六、会议召开的日期：2015年4月23日。

十六、会议召开的地点：湖北省应城市东马坊公司办公大楼三楼大会议室。
十七、会议召开的日期：2015年4月23日。

十七、会议召开的地点：湖北省应城市东马坊公司办公大楼三楼大会议室。
十八、会议召开的日期：2015年4月23日。

十八、会议召开的地点：湖北省应城市东马坊公司办公大楼三楼大会议室。
十九、会议召开的日期：2015年4月23日。

十九、会议召开的地点：湖北省应城市东马坊公司办公大楼三楼大会议室。
二十、会议召开的日期：2015年4月23日。

二十、会议召开的地点：湖北省应城市东马坊公司办公大楼三楼大会议室。
二十一、会议召开的日期：2015年4月23日。

二十一、会议召开的地点：湖北省应城市东马坊公司办公大楼三楼大会议室。
二十二、会议召开的日期：2015年4月23日。

二十二、会议召开的地点：湖北省应城市东马坊公司办公大楼三楼大会议室。
二十三、会议召开的日期：2015年4月23日。

二十三、会议召开的地点：湖北省应城市东马坊公司办公大楼三楼大会议室。
二十四、会议召开的日期：2015年4月23日。

二十四、会议召开的地点：湖北省应城市东马坊公司办公大楼三楼大会议室。
二十五、会议召开的日期：2015年4月23日。

二十五、会议召开的地点：湖北省应城市东马坊公司办公大楼三楼大会议室。
二十六、会议召开的日期：2015年4月23日。

二十六、会议召开的地点：湖北省应城市东马坊公司办公大楼三楼大会议室。
二十七、会议召开的日期：2015年4月23日。

二十七、会议召开的地点：湖北省应城市东马坊公司办公大楼三楼大会议室。
二十八、会议召开的日期：2015年4月23日。

二十八、会议召开的地点：湖北省应城市东马坊公司办公大楼三楼大会议室。
二十九、会议召开的日期：2015年4月23日。

二十九、会议召开的地点：湖北省应城市东马坊公司办公大楼三楼大会议室。
三十、会议召开的日期：2015年4月23日。

三十、会议召开的地点：湖北省应城市东马坊公司办公大楼三楼大会议室。
三十一、会议召开的日期：2015年4月23日。

三十一、会议召开的地点：湖北省应城市东马坊公司办公大楼三楼大会议室。
三十二、会议召开的日期：2015年4月23日。

三十二、会议召开的地点：湖北省应城市东马坊公司办公大楼三楼大会议室。
三十三、会议召开的日期：2015年4月23日。

三十三、会议召开的地点：湖北省应城市东马坊公司办公大楼三楼大会议室。
三十四、会议召开的日期：2015年4月23日。

三十四、会议召开的地点：湖北省应城市东马坊公司办公大楼三楼大会议室。
三十五、会议召开的日期：2015年4月23日。

三十五、会议召开的地点：湖北省应城市东马坊公司办公大楼三楼大会议室。
三十六、会议召开的日期：2015年4月23日。

三十六、会议召开的地点：湖北省应城市东马坊公司办公大楼三楼大会议室。
三十七、会议召开的日期：2015年4月23日。

三十七、会议召开的地点：湖北省应城市东马坊公司办公大楼三楼大会议室。
三十八、会议召开的日期：2015年4月23日。

三十八、会议召开的地点：湖北省应城市东马坊公司办公大楼三楼大会议室。
三十九、会议召开的日期：2015年4月23日。

三十九、会议召开的地点：湖北省应城市东马坊公司办公大楼三楼大会议室。
四十、会议召开的日期：2015年4月23日。

四十、会议召开的地点：湖北省应城市东马坊公司办公大楼三楼大会议室。
四十一、会议召开的日期：2015年4月23日。

四十一、会议召开的地点：湖北省应城市东马坊公司办公大楼三楼大会议室。
四十二、会议召开的日期：2015年4月23日。

四十二、会议召开的地点：湖北省应城市东马坊公司办公大楼三楼大会议室。
四十三、会议召开的日期：2015年4月23日。

四十三、会议召开的地点：湖北省应城市东马坊公司办公大楼三楼大会议室。
四十四、会议召开的日期：2015年4月23日。

四十四、会议召开的地点：湖北省应城市东马坊公司办公大楼三楼大会议室。
四十五、会议召开的日期：2015年4月23日。

四十五、会议召开的地点：湖北省应城市东马坊公司办公大楼三楼大会议室。
四十六、会议召开的日期：2015年4月23日。

四十六、会议召开的地点：湖北省应城市东马坊公司办公大楼三楼大会议室。
四十七、会议召开的日期：2015年4月23日。

四十七、会议召开的地点：湖北省应城市东马坊公司办公大楼三楼大会议室。
四十八、会议召开的日期：2015年4月23日。

四十八、会议召开的地点：湖北省应城市东马坊公司办公大楼三楼大会议室。
四十九、会议召开的日期：2015年4月23日。

四十九、会议召开的地点：湖北省应城市东马坊公司办公大楼三楼大会议室。
五十、会议召开的日期：2015年4月23日。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国证监会并购重组委审核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停牌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4月16日收到通知，中国证监会并购重组委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以下简称“并购重组委”）将于近日召开工作会议，对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行审核。

根据相关规定，经申请，公司股票自2015年4月16日起停牌，待公司收到并购重组委审核结果后将及时公告并复牌。

特此公告。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四月十七日

深圳市长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长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目前正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股票自2015年3月13日开市起停牌。公司于2015年4月16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003）。2015年4月27日，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5-014）。2015年3月26日，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5-021）。

截至本公告日，有关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相关工作在推进过程中，公司股票继续停牌，公司将根据发布有关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情况公告，该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深圳市长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4月16日

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施2014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后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2014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实施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底价由15.00元/股调整为9.92元/股，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数量上限由100,000,000股（含100,000,000股）调整为151,209,677股（含151,209,677股）。

根据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价格不低于15.00元/股，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100,000,000股（含100,000,000股）。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对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数量将作相应调整。

根据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价格为发行对象实际认购金额除以实际认购股份数量，以（以下简称“发行价格”），且认购人以现金认购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99,300万股股票，骏马投资拟以现金认购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700万股股票。

公司于2015年4月3日召开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14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2014年12月31日总股本39,78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20元（含税），送红股4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股转增1股。本次分派后，公司总股本增至596,700,000股。上述权益分派方案已于2015年4月16日实施完毕（详见公司于2015年4月8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14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15-25）。

鉴于公司2014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完毕，现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底价和发行数量作如下调整：

一、发行底价的调整
本次非公开发行底价由15.00元/股调整为9.92元/股，具体计算如下：
调整后的发行底价=原发行底价-每股派息金+（1-总股本变动比例）×（15.00元/股-0.12元/股）×（1+50%）=9.92元/股。
二、发行数量的调整
鉴于公司2014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完毕，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价格调整后，发行数量的上限相应调整为151,209,677股（含151,209,677股），具体计算如下：
调整后的发行数量=募集资金的总额÷调整后的发行底价=150,000万元÷9.92元/股=151,209,677股（取整数）。
同时，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对象骏马投资和骏马投资的认购数量